

# 能不忘台大

陳鈺成（1955忠社）

去年十一月，我參加台灣環島之行，一別多年，變化之大，一言難盡。返回台北，適逢台灣大學八十二周年校慶，於是重返母校，走在椰林大道上，不禁睹物思人，對當年大學生活忍不住悠然神往。

一九五五年，國府遷台近六載，台灣局勢漸趨安定，不久公布了「海外僑生赴台投考大專」政策。筆者有幸，時適於香港培正中學畢業，作了個人最明智的抉擇，跟隨一班同學，約數十人之眾，一齊考進國立台灣大學。

那時赴台並不簡單。在港經考試取錄後，再申請入台證，費時甚久，收到證後方可動身。飛機票太貴，坐上來往港台貨輪的「四川號」，經過三天二夜大風大浪的旅程，到達了台灣的基隆，此後便與台灣結下了不解之緣，也開始了我的新生活。

我在港居住多年，只會說粵語，偶爾在大陸影片中聽到一些國語。說國語的場合屈指可數，一踏上基隆馬上活學活用。幸好台灣人民甚為友善，終於到達了台大校總區的宿舍。

開學後，一進入台大，頓時豁然開朗。一間大教室坐上好幾十人，甚少點名。授課當然用國語，技術學科全用美國大學課本，課程計有微積分、物理、化學、中國近代史、國文、英文、三民主義、軍訓和體育等。

其中最令我難忘的，當屬楊希震教授的「三民主義」。學生對該科並不重視，他在台上講述，學生卻仍在高談闊論。終於有一天，他忍不住對我們說：「三民主義就是政治，政治上不上軌道，你們念工程的也是沒有前途。因為任何一件大工程，最後還是由政治家來決定一切。沒有他們的批准，這件工程也做不成，你們也沒有工作。」大意如此，真是冠冕堂皇，擲地有聲的訓話，使人歷久難忘。從此之後，鴉雀無聲！

當時的國文科則選讀「論語」和「孟子」，那是中國文化的遺產，有永久保存的價值。直到今天，我仍然保留著正中

書局印行的「論語孟子選註」一書。在美國認識到一位朋友告訴我，在廣州文化大革命之時，紅衛兵要橫掃一切牛鬼蛇神之際，有一天他在垃圾堆之中，撿到一部手抄孟子，讀之如獲至寶，得益不少。

當時台灣的物質生活非常困難。在一九五〇年，早有「戰時生活運動促進會」成立，要求「人人生產，戒除浪費，個人動員，參加戰鬥」。但政府對我們這班外來僑生異常慷慨，好像免了一半學費和宿費。在我就讀期間內，還先後建了第十一、十二、十三和十四宿舍，無不美輪美奐，各有書桌和衣櫃。

當時附近的主婦們每晚上會來宿舍收取衣服，洗淨熨好，分別放在各人的床上，每件台幣一元。有這麼多學生，她們卻不會弄錯，真佩服她們的智慧。居台多年，宿舍歷經多次大小地震，到今天仍挺立無恙，這亦是台灣足以自豪之處也。

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五日，適逢台大八十二周年校慶，有幸參觀了女生第五宿舍。門庭依舊，內部已裝修一新。昔日八人一房，現已四人一房，有電腦和冷氣，每層樓還有洗衣機和乾衣機，簡直不可同日而語。再走訪從前住過的十二宿舍，已建為體育館多年。

傅園是當年和女朋友常去的地方，每次去西門町看完電影後，送她返回宿舍則太早，例必進入傅園，坐在石階上，數數天上的星星，看看天上的月亮。後來，好不容易才說服她，做了我的太太。這次舊地重遊，別有一番滋味在心頭。

畢業之後，來美求學，結婚成家，忙於生活，往事亦漸漸褪色。家中的四個小朋友亦紛紛長大，先後進入大學寄宿，每到放假，例如感恩節、聖誕節和暑假，宿舍和飯堂多數關門，學生一律要回家。想起從前在台，雖然放假，我們仍可住在宿舍，卻不收費。如今回首，飲水思源，當年台灣當局是何等慷慨和照顧。

## 元稹如何懷念

### 崔鶯鶯、紅娘、亡妻韋叢

雷仲宏（1957輝社）

唐朝自中葉以後，小說流行。其中最具影響力的是元稹（字微之，779—831）在804年九月作的《鶯鶯傳》。這是他自己的真實愛情悲劇故事。故事主人張生（元稹的化身）拋棄崔鶯鶯。金朝董解元（原名董琅？董良？約1160—約1220）改編為喜劇《西廂記諸宮調》，是以唱為主的舞台表演。董寫張生名珙字君瑞，沒有拋棄鶯鶯，暫時離開她去長安應試。考試成功，回來本應與她團圓，但鶯母崔夫人鄭氏已將鶯鶯配與其姪鄭恆。元稹與鶯鶯唯有私奔而結婚。元初王實甫（1210—1280）將董的作品改為有唱有對白的雜

劇《西廂記雜劇》，改正了許多董的錯誤，結局改為張生與鶯鶯反抗崔夫人而結婚。這就是流行的《西廂記》。以後雖然有作家，例如關漢卿、李日華，再改寫，但無法突破王實甫的成就。因為《西廂記》的流行於中外，人們反而忽略故事的來源鶯鶯傳，更不理會元稹離開了鶯鶯以後的事情。本文是要探討元稹對鶯鶯、紅娘、亡妻韋叢的懷念。

元稹作小說《傳奇》，宋人改稱《鶯鶯傳》。小說中有艷詩《會真詩》，故《鶯鶯傳》又名《會真記》。現簡述《鶯鶯傳》的內容。800年初，張生赴長安應科舉考試，途宿於蒲

州（今山西永濟市）東的普救寺（此寺仍存）的「西廂」。剛巧遠房姨母（即張母鄭氏之堂姊妹）崔夫人也暫住該寺。崔夫人是富有寡婦。時軍人作亂，該寺形勢危險。張生熟識軍官吏，遂使亂軍平息。為感謝張生，崔夫人於是設宴款待他，他因此認識夫人十七歲女兒崔鶯鶯。鶯鶯美麗而且學問好，但無法追求。他請教鶯鶯婢女紅娘。紅娘綴合二人多次在張處幽會，夜來晨去，瞞過夫人。張生去長安考試，遂拋棄鶯鶯。別人問其故。他解釋如下：美人是尤物，紂王因妲己而身死國亡；我沒有魄力控制她，唯有拋棄她。後來鶯鶯、張生各自結婚。張生經過鶯鶯附近時，通過她的丈夫，要求與她會面。丈夫同意，但她拒絕，並贈兩首詩，以後二人再無聯絡。《鶯鶯傳》最好版本之一是載在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重印的繁體直行《元稹集》中。

張生（元稹）當眾說離開鶯鶯的原因，當然不是衷心話。其實這是唐人講究門第不配的問題。以他的才學，到長安後，始終有官做，他的事業及地位是向上爬的。他的夫人的外家應該是豪門，才可相配，否則他很難立足。試看崔家，雖然暫時富有，但男主人已死，再無生財之路，這家庭終於衰落。803年，元稹娶尚書韋夏卿（743－806）女韋叢（字茂之，783－809）。初結婚時，元稹仍是很窮。韋叢不嫌他窮，還接濟他。因岳父之關係，元稹結交名人，躋身上流社會。809年韋叢去世。在這時元稹懷念亡妻及鶯鶯，因他欠她們的。他辜負了鶯鶯的愛；而韋叢生前支持他。元稹是寫悼亡詩及懷念舊女友詩的高手，在唐朝，只有他與李商隱才是對手。我們要分別韋叢的愛和鶯鶯的愛。與其他唐朝男人一樣，他當然希望妻賢淑、能持家、對他體貼，這方面韋叢都令他滿意。唯一遺憾的是她沒有生下男孩，只留下女兒保子。他懷念韋叢時也埋怨無子絕後。811年納妾安仙嬪，精神有寄託，更何況會有男孩的機會，他於是將韋叢忘掉，不再寫悼亡妻詩。鶯鶯的愛是情人的愛、婚外情的愛，與生男孩、持家等無關。所以他終生懷念鶯鶯，五十二歲時仍作《鄂州寓嚴館澗宅》懷念鶯鶯，次年逝世。《遣悲懷三首》是出名的悼亡妻的詩，《離思五首》是悼亡妻韋叢及思念鶯鶯的。他還有其他懷念亡妻、子、女的詩。在他與鶯鶯間穿針引線的紅娘，當然值得他懷念，而寫在他的詩中。唐朝人注重禮貌，在公共場合，很少直呼別人名字。元稹盡量避免在詩中直接稱呼韋叢、鶯鶯、紅娘。我們要留心觀察他如何間接稱呼。

800年在與鶯鶯相戀時，他寫《古豔詩二首》如下：

第一首：『春來頻到宋家東，垂袖開懷待好風。鶯藏柳暗無人語，惟有牆花滿樹紅。』

第二首：『深院無人草樹光，嬌鶯不語趁陰藏。等閒弄水浮花片，流出門前賺阮郎。』

他沒有直呼鶯鶯，第一首的鶯字與第二首的鶯字，合成就「鶯鶯」了。鶯藏起來，幕前是紅的花，於是「紅花」影射紅娘。

在結婚後，他依舊寫詩懷念鶯鶯，例如809年三月作《嘉陵驛二首》，以第二首最明顯：

『牆外花枝壓短牆，月明還照半張床。無人會得此時意，一夜月明西畔廊。』

809年的《遣悲懷三首》是最傳誦千古悼亡詩之一，第三首如下：

『閑坐悲君亦自悲，百年都是幾多時？鄧攸無子尋知命，潘岳悼亡猶費詞。』

同穴窅冥何所望，他生緣會更難期。唯將終夜長閑眼，報答平生未展眉。』

他要整夜不眠來報答韋叢的關懷，可是也怨無子，正如鄧攸無子絕後。他在其他詩句也歎無子。

《離思五首》是悼念韋叢及思念鶯鶯，第四首最為人傳誦，作於810年（三十二歲）：

『曾經滄海難為水，除卻巫山不是雲。取次花叢懶回顧，半緣修道半緣君。』

花叢可以實指，也可影射韋叢。元稹為了避免直呼亡妻之名「叢」，以花叢影射她，較禮貌。可是描寫韋叢美麗就不妥當。元稹的三個妻子：正室韋叢、妾安仙嬪、繼室裴淑（字柔之），都是賢妻良母，但是姿色平庸。由鶯鶯傳的描寫，鶯鶯才是美麗。更何況詩的末句是佛家語，指「我來佛寺，一來是學道，二來是為了親近您。」這與鶯鶯傳吻合。所以這詩應是懷念鶯鶯的。

在同年他作《雜憶五首》以懷念鶯鶯，在詩中以「雙文」代鶯鶯。例如第一首：

『今年寒食月無光，夜色才侵已上床。憶得雙文通內裏，玉籠深處暗聞香。』

元稹在810年貶至江陵，作百四十句的詩《夢遊春七十韻》寄與好友白居易。元稹寫得很含蓄。詩的大意是借夢遊仙境來懷念鶯鶯、紅娘、韋叢。夢遊紅樓家，景色美麗。有婢引領，會佳人。作懷仙詩句，暗指《鶯鶯傳》中的《會真詩》，因會真是「會仙女」的意思。可是以後大家沒再相見，至今八九年了。大概在二十四歲時娶韋叢，即詩中的「當年二紀初，佳節三星度。」現韋氏又死去（青塚明妃墓）。白居易不但明白元稹的意思，還作二百句的和詩《和微之夢遊春百韻》及序，大抵勉勵他「悔既往而悟將來」。白居易詩較淺白，易於明白。

元稹於811年納妾安仙嬪，妾死，娶繼室裴淑。她們對他很好，又生了子女。亡妻再無利用價值。以後他不再作悼念韋叢的詩了。但他仍思念鶯鶯，例如819年作《春曉》：

『半欲天明半未明，醉聞花氣睡聞鶯。獨兒撼起鐘聲動，二十年來曉寺情。』

鶯指鶯鶯；花指紅娘。二十年已過去，元稹仍懷念在普救寺的戀情：天將明而鶯鶯離西廂回家。

在《狂醉》及《痞臥聞幕中諸公征樂會飲，因有戲呈三十韻》中「紅娘」出現過。為避免誤會，元稹已自注紅娘是曲名。紅娘就沒有在其他詩出現過。在其他的詩，「紅」字與「花」字常常在同一首詩不同位置出現，例如上文提及的《夢遊春七十韻》、《古豔詩第一首》。一些詩在表面上與愛情無關，「紅」與「花」也出現。例如819年的《紅荊》：

『庭中栽得紅荊樹，十月花開不待春。直到孩提盡驚怪，一家同是北來人。』

愚猜測紅娘的名字本是「紅花」。「娘」是一個很普通的女人名字，但「娘」不像是奴婢的名字。像崔家這樣有錢人家，買了婢女，必定要改名。說不定紅娘是原名，賣入崔家後，更名紅花。紅娘遇張生時約十六歲，但行為比主人崔鶯鶯老練得多。她的經驗，絕對不可能從崔家學得，可能是在本家時學得。因為在本家時伶俐，故此名為紅娘。

由以上所引元稹的一部份詩，已足以證明他懷念鶯鶯、紅娘；及韋叢一段時間。可惜所有西廂記的作者只考慮鶯鶯傳的內容，而不理會他以後的事情。否則，西廂記的面貌就會有所不同了。